

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

废水、废气、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4月26日，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在本公司主持召开了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废气、废水、噪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现场检查了该项目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有关资料。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投资1500万元在江苏徐州工业园区青山泉工业集聚区技改煤改气工程项目，主要内容为拆除原有煤气发生炉改造为燃气窑炉，燃料由煤炭改为天然气；拆除脱硫装置一套，新增布袋除尘器、SCR脱硝反应器各一套。项目不新增用地，技改项目完成后，燃气窑炉全年300天24小时运转，全厂生产能力保持不变。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1月6日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取得了徐州市贾汪区发展改革与经济信息化委员会备案证（贾发改经信备〔2018〕326号）。2018年12月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方正环保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2月28日取得了徐州市贾汪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贾环项〔2018〕43号）。2018年12月项目开工建设，2019年1月项目建成，2019年1月调试生产。

3、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占30%。

4、验收范围及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废气、废水、噪声治理设

施及达标情况和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

2019年1月，江苏皓翔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1) 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运营后，无生产废水产生，无新增生活污水。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无新增生活污水。

2、废气

(1) 环评批复要求

炉窑废气经负压收集后，经高温布袋除尘+SCR 低温脱硝处理，处理后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废气排放浓度须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 2015)表3中的相应标准，通过1根4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 现场检查情况

炉窑废气经负压收集后，经高温布袋除尘+SCR 低温脱硝处理后通过1根40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3) 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炉窑所排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 2015)表3中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1)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鼓风机等运营时产生的噪音，通过采用减震、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 现场检查情况

鼓风机等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了合理布局、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3) 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南、西、北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东厂界与邻厂紧邻，不具备监测条件。

4、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评批复要求：按照《江苏省城市居住区和单位绿化标准》(DB32/139-95)、苏环控[2007]15号文件，做好绿化工作，建设厂界绿化隔离带，减轻废气、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现场检查情况：建设了厂界绿化隔离带。

(2) 环评批复要求：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和《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方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完善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设置，排污口应合理设置采样口及采样检测平台，具备方便采样、监测的条件。

现场检查情况：已规范设置1个废气排放口和采样检测平台。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要求：颗粒物：0.095t/a、SO₂：0.035t/a、NO_x：0.738t/a；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颗粒物：0.0936t/a、SO₂：0.035t/a、NO_x：0.585t/a；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文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无新增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表明，炉窑所排废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 2015)表3中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废气、废水、噪声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验收工作组同意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煤改气工程废气、废水、噪声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严格执行环保规章制度和环保污染防治设施操作规程,确保各类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长:

徐州亿龙玉石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